**监督索引号53342300346401000**

**监督索引号53342300346401000**

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三）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四）201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我单位属于行政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年末在职在编人员30人，其中4人为提前退休，全县共有公立医疗卫生计生机构15个，其中县级5个、乡镇卫生院11个（包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县共有村卫生室70个，有乡村医生167人；农家卫生员45人；计生宣传员82人，流动人口计生管理员5人。有民营医院4家，个体诊所14家。全县各公立医疗卫生机构总编制483人。实有在编人员448人，临聘人员230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93人,占总职工的87.7％;卫生技术人员中副主任及以上医师43人，占卫生技术人员的10.9%；主治医师（含主管护、药、技师）95人，占卫生技术人员的24.2%；医、护、药、技师（士）173人，占卫生技术人员的44%；无职称人员82人，占卫生技术人员的20.9%。执业医师130人，占卫生技术人员的33.1%；执业助理医师40人，占卫生技术人员的10.2%；护士99人，占卫生技术人员的25.2%；其他专业55人，占总职工的12.3%。学历结构：大学本科及以上182人，占总职工的40.6%；大专237人，占总职工的52.9%，中专29人，占总职工的6.5%。全县共有编制病床319张，实际开放床位数245张，每千人口床位数1.5张；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1.06人；每千人口护士数0.62人。局机关设综合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医政医管股、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股、妇幼保健科技股、爱卫办、防艾办、政策法规宣传教育股、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总编制数29人，实有干部职工30人。其中：提前退休4人

（二）2018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医药卫生改革深入推进。

1、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成效显现。

我县人民医院是全县唯一一家县级公立医院，各项改革扎实推进，截止2018年10月底，县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41.54%；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30.51元；平均住院日6.5日；医疗服务收入在医院医疗收入占比为25.88%；门诊次均医疗费221.85元，住院次均医疗费5507.67元；医药费用主要指标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基本达到了改革预期目标。

2、推动医联体建设，全面开展分级诊疗工作。

2017年维西县人民医院分别与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大理州附属医院、丽江市人民医院、迪庆州人民医院等签订了“医联体”协议，与全县七乡三镇卫生院签订了“双向转诊服务协议”，为患者开通绿色通道，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群众看病难问题，其余各医疗机构在2017年10月底与迪庆州人民医院建立了医联体，并召开了医联体工作推进会。根据（维政办发〔2017〕139号）《维西县建立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实施方案》要求，全县各医疗机构全面开展分级诊疗工作，2018年起草了《维西县县乡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实施医共体、签订医联体，我县县域医疗卫生机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3、建立健全双向转诊机制。

通过建立县、乡两级医疗机构统筹协调和分工合作机制，共享医疗资源，逐步实现“乡村基层首诊、分级诊疗、急慢分治、双向转诊”机制，有效控制医药费用，减少过度医疗和资源浪费，提高医疗服务体系整体运行效率。

4、中医药事业得到长足发展。

2018年我县完成了保和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普卫生院中医馆建设，至此我县11个乡镇卫生院（包含一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有中医馆，能提供中医药服务。为了进一步提高村医的中医药服务能力，今年我局组织县人民医院中医科专家在7月、10月在巴迪、白济汛乡开展了中医义诊活动，在10月17-18日对全县村医进行了中医适宜技术培训。11月12日至16日，还将在保和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义诊。2018年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全县0-3岁儿童中医药管理3467人，管理率52.37%，65岁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6225人，管理率51.16%。

（二）加快推进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1、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群众就医环境。

进一步完善“县、乡、村”三级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县级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硬件建设。**一是**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投资2500万元的县中藏医院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地勘、环评、规划设计、抗震专审、初步设计、施工图审图、拦标价、公开招投标等工作。截止10月31日,中藏医院建设项目三通一平工程已完成，完成投资75万元。**二是**投资450万元的县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截至10月31日,主体工程及砖砌体工程已全部完成，即将进入主体验收阶段，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目前共完成投资300万元，占计划投资450万元的66.7%。**三是**投资600万元的县疾控中心迁建项目，截至10月30日主体工程及砖砌体工程已全部完成，即将进入主体验收阶段，县疾控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共完成投资435万元，占计划投资600万元的72.5%。**四是**加大村卫生室建设力度。截止10月31日，投资2530万元新建的46个村卫生室，目前完成主体封顶的有33个，正在做一层钢筋及模板安装的有6个，正在做二层钢筋及模板安装的有6个，完成基础回填的1个。投资256万元改建的14个村卫生室目前已开工建设9个。新建46个村卫生室及改建9个村卫生室合计完成投资1218余万元。新建的村卫生室计划11月份全部完工，改建的14个村卫生室计划12月中旬全部完工。

1. 加大人才培养。

继续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卫生人才培养，加大医疗技术人员业务培训，乡镇卫生院业务骨干到县级及以上医院进行中长期培训锻炼14人，县直医疗机构业务骨干到上级医院进行中长期培训锻炼10人，县医院选派38人次参加省内外短期培训班；共完成2名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任务；完成2018年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工作，全县共有14人申报，其中基层正高申报一人，副高级职称申报11人，基层副高职称申报2人。落实了2013级本科及2015级专科农村的订单定向医学生的编制29名，并按要求参加规培；2018年新招录乡村医生43名充实到各村卫生室，并组织乡村医生理论培训160余人次，不断提高从业人员专业技术水平。

（三）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有序推进，疾病防控和妇女儿童保健工作领域不断拓展，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不断提升

1、全面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全面落实基本公卫项目，落实经费保障，中央、省、州、县财政目前已到位资金人均达标，并按照“年初预拨、年底结算”方式进行资金分配，14类55项基本公卫项目均得到有效落实。截止目前，城乡居民标准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 121486万人份，建档率78.37%,其中城镇建档7921人，乡村建档113565人。老年人建档12115人次、建档率97%，完成自理能力评估6593人次，完成率54%；老年体检6492人，完成率54%；健康管理5901人；健康管理率47%。高血压患者建档6028人次，完成健康体检3944人次，完成率65%；管理人群血压控制4073人次，血压控制率为67%。糖尿病患者建档864人次，完成健康体检662人次，体检率76%；重性精神病患者建档692人次，完成健康体检513人次，体检率74%；完成死因监测827人次，死亡卡录入1169张（其中补报2016年及2017年342张），审核率100%。截止10月31日,结核患者建立健康档案118人，建档率100%，共接诊疑似肺结核病人420人、确诊116例肺结核病人，其中初治涂阳40例，复治涂阳2例，仅培阳1例。结核性胸膜炎9例，初治涂阴64例。病原学阳性诊断率为37%。患者登记管理率100%，各乡镇均按时完成患者随访管理。按耐多药患者推送流程，推送耐多药患者13例已完成。县人民医院完成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580例（任务200例），超额完成手术任务。有17个固定尿毒症肾透析病人，2018年度共完成透析980余人次。完成2017年健康教育和健康素养年报，共计发放各类宣传折页10000余份，现场咨询950多人次。健康知识影音播放792余次。通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极大提高了居民的健康意识。

2、坚持预防为主，增强疾控卫生应急能力。

切实加强疾病防控工作，严防重大疾病和传染病发生流行。认真落实免疫规划、重大疾病、传染病监测、疫情报告制度，切实提高卫生应急防控能力。2018年传染病报告率 100%，报告及时率 100 %。今年1-10月31日全县无甲类传染病报告，报告乙类传染病8种234例，发病率为139.756/10万，较去年同期发病率下降0.43%，死亡3例，新增艾滋病15例。丙类传染病报告6种897例，发病率为535.730/10万，较去年同期升高107.6%，其它传染病报告6种57例，全县无不明原因肺炎病例报告。全县共报告4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分别是：永春乡中心完小急性出血性结膜炎暴发疫情，共计报告160例，已全部治愈。叶枝镇中心完小麻疹暴发疫情，共计报告病例8例，已全部治愈。县民族小学暴发急性出血性结膜炎共计报告病例171例，已全部治愈。叶枝镇中心完小暴发流行腮腺炎46例，已全部治愈。未发生重症及死亡病例。完成761份霍乱病原学检测监测工作，外环境监测均为阴性。累计采集手足口病大便标本10人份，送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测10人份，其中（EV71：2人/份 CoxA16：2人/份 其它肠道病毒：2人/份；混合型1人/份；阴性1份），送检率为100%，检测率为90%。2018年1-10月份，高致病性禽流感检测监测共完成150份的标本采集，并送迪庆州疾控中心检测，均未检测出H7N9。完成全县HIV阳性监测检测管理人数96人。

2018年1-10月，我县0-7岁儿童乙肝疫苗接种率99.95%、卡介苗100%、脊灰疫苗99.97%、三联疫苗99.88%、白破99.88%、含麻类疫苗99.87%、A群流脑疫苗99.96%、A+C群流脑疫苗99.94%、乙脑疫苗99.89%、甲肝疫苗99.82%。乙肝及时接种率97.88%。完成0-7岁麻疹、乙肝抗体检测血样297份。完成农村安全饮用水丰水期、枯水期及生活饮用水共计123份的监测及网络直报。水质合格率：2018年共采集农村安全饮用水监测水样86件，合格13件，合格率15.11%，2018年共采集了城市饮用水监测水样12件合格3件合格率25%。完成营养监测及食源性食物中毒监测网络上报。完成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2850人。完成医疗机构医院消毒监测检测两次（267份）。公共场所检测93份，碘盐检测400份，尿碘检测350份。疟疾“三热病人”血检完成740人份；碘缺发病监测：学生总样本量达到200人，孕妇总样本量达到100人。居民户食用盐：共抽检盐样300户（份）。完成鼠疫、狂犬病主动监测。包虫病防治：完成B超筛查合计3070人，犬驱虫445条，犬粪包虫抗原检测采集386份，血清采集8人份。

3、强化妇幼卫生工作，提高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一是**认真贯彻“妇幼健康计划”，加强两个系统管理，以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为重点，认真落实各项工作措施。2018年1-9月全县产妇数1414人，活产1416人，其中农村孕产妇数1064人，活产1067人，产妇建册1130人，建册率为79.92%，产前检查1395人，产前检查率达98.52%，早孕检查1143人，早孕检查率达80.72%；孕产妇保健覆盖率为91.67%；孕产妇系统管理1123人，系统管理率为79.31%；产妇产后访视1331人，产后访视率为94%；住院分娩1412人，住院分娩率99.72%，农村高危孕产妇住院分娩435人，农村高危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99.77%。农村孕产妇死亡2人，死亡率141.24/十万。5岁以下儿童死亡24人，死亡率为16.95‰；婴儿死亡22人，婴儿死亡率为15.54‰，新生儿死亡19人，新生儿死亡率为13.42‰。**二是**0-6岁儿童数11505人，0-6岁儿童建档管理10590个，健档率达92.05%。**三是**积极开展宫颈癌筛查工作，全县10个乡镇开展为期一个多月的宫颈癌筛查，共检查了30-64岁农村妇女3871余人（任务数3488人）。35~64岁农村妇女乳腺癌查了3905人，（任务数3488人）。农村妇女常见病检查1000人，（任务数1000人）完成率100%，（备注：患病结果正在检验过程中）。**四是**年内全县结婚登记人数1528人，免费开展规范婚前医学检查1100人（2018年1月1日---2018年9月30日），婚检率达71.99%。**五是**我县2018年1月1日---2018年9月30日完成“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834对（任务数1000对），完成率83.4%，叶酸增补完成1779人（任务数2087人），发放叶酸11742瓶，完成率85.2%。**六是**新生儿疾病筛查检测结果返回1078人，筛查率达87%，听力筛查完成1226人次，筛查率达98.95%。**七是**孕妇“三病”检测1516人，检出HIV阳性可疑病例1人；检出梅毒可疑阳性病例9人；乙肝表面抗原阳性可疑病例27人。县内分娩产妇1246人，孕期检测1217人，孕期检测率97.67%，仅产时检测率28人，仅产时检测率2.25%，乙肝阳性产妇31人，梅毒产妇3人，HIV产妇0人。**八是**全县婴儿出生缺陷监测1191人，出生缺陷儿5人，出生缺陷发生率为41.98/万。分别是：唇裂合并腭裂0人、多指（趾）3人，外耳畸形0人，阴茎短小发育畸形0人，左侧颈部包块0人，方颅0人。右位心脏1人。

（四）健康扶贫工作扎实开展

1、集中开展大病专项集中救治。

根据《维西县农村贫困人口大病专项救治工作实施方案》精神，积极开展大病集中救治工作，对符合9类15种大病的建档立卡贫困患者分类、分批进行救治，建立一人一档一诊疗方案，健康扶贫系统录入9类15种大病的患者共有266人，其中7类9种大病专项救治22人(儿童先心病8人，食道癌1人，胃癌7人，直肠癌2人，终末期肾病3人，儿童白血病1人)，已救治22人，救治率100%；重性精神病243人，针对重性精神病患者，100%签约管理，确保在2018年11月底前全部进行集中救治；已救治耐多药肺结核1人。救治费用实行按病种付费，由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实际报销85%，其余部分符合政策条件的还可通过民政部门进行医疗救助(重性精神病和终末期肾病实际报销90%)。

1. 提高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保障水平。

落实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民政救助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倾斜政策，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参加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个人缴费部分由财政全额补贴，财政共计补贴参保资金247.0507万元，并将参保情况在医保系统中标识，共标记成功43438人。出台《维西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费用兜底保障实施方案》，建立费用兜底保障机制，通过提高报销比例、降低起付线、扩大报销范围等方式，切实降低个人自付医疗费用。2018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门诊就诊68070人次，门诊总费用401.01万元，报销163.09万元；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8种门诊特慢病备案登记396人次，就诊400人，医疗总费用29.21万元，政策范围内费用28.47万元，实际报销25万元，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87.83%；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发生住院3019人次，发生医疗总费用2239.88万元，政策范围内费用2114.66万元，基本医保支出1481.36万元,大病保险支出155.79万元，医疗救助支出245.7万元，兜底保障104.75万元，政策范围内实际报销比例93.99%。

3、实行县域内住院“先诊疗，后付费”。

出台《维西县农村贫困住院患者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实施方案》，进一步优化、简化就医流程。全县12家公立医疗机构及2家民营医疗机构实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先诊疗，后付费”，建档立卡贫困患者住院无需缴纳住院押金，出院时只需结算个人自付部分，如不能一次付清个人自付部分，可延期或分期付清，极大的方便群众就医。

4、全面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为进一步提高家签质量，规范服务行为，今年5月下发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规范》和《关于做实做细2018年全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明确各类签约人群的服务内容，督促家庭医生团队按服务规范开展服务，并要求进一步完善规范登记台账，家庭医生提供服务后及时登记服务内容，同时加强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督促考核。全县共组建73个签约团队，签约居民6万余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覆盖。通过前一阶段整改，签约服务工作有了实质性的进展，签约居民体检率不断提高，有效履约率进一步提高，签约居民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知晓率及满意度有所提高。

（五）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提高医疗收入

基本药物制度不断巩固。我县目前有11个乡镇卫生院和70所村卫生室全部执行基本药物制度，加强对全县各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用药行为的监管，基本药物集中采购、统一配送、集中支付等环节管理得到加强。非基本药物由原来的20%调整到45%,随着基药制度的逐步推进，基层医务人员的用药习惯逐步改变，群众就医药品费用明显降低。截止10月31日，全县共网上采购基本药物1406.19万元。2018年1月-10月全县公立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34.68万人次（2017年30.11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4.57万人次，其中门急诊33.92万人次（2017年29.42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4.5万人次；住院0.76万人次（2017年0.69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加0.07万人次。医疗总收入8201.9万元（2017年总收入5619.62万元）。

（六）持续加强卫生监督管理工作

1、严格行政许可审批程序，证件注册、变更有序规范

县卫生监督所根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医疗机构卫生管理条例》和《医师执业管理》、《护士执业管理》等相关规定和单位职责要求，进一步严格了许可证件的发放及证件的注册、变更。截至10月31日，共完成公共场所行政许可受理事项共95件次，经现场检查合格，新发证55户，延续18户、变更8户、注销14户；严格审批4户医疗机构执业注册申请，共完成8户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变更申请、11户医疗机构的校验工作；共完成执业医师首次注册17人、执业医师变更注册45人，护士首次注册12人，护士变更注册39人,护士延续注册12人。证件发放严格，审批规范，管理有序。

（七）计划生育工作

1、人口数据

据2018年日历报表（2017年10月1日-2018年9月30日）反映，全县总人口158481人，年内出生1805人（其中男婴917人、女婴888人），性别比100:103，计划内出生1730人，计划生育率95.84%；死亡1037人，人口自然增长率4.86‰。

2、依法行政工作

截止目前，我县共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51份，共登记办理一孩《生育服务证》514份、二孩《生育服务证》605份，审批办理三孩《生育服务证》67份，注销符合申请生育第二孩对象所持《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39户。全县各乡镇共上报违法多生育24人，超怀超孕的8人。

3、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落实情况

为了有效落实人口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解决计划生育家庭的特殊困难，同时为确保实施全面二孩政策后计划生育家庭奖扶政策的有效对接，让广大群众进一步知晓和掌握计划生育奖扶政策“老人老[办法](http://www.ruiwen.com/gongwen/banfa/" \t "http://www.ruiwen.com/gongwen/gongzuojianbao/_blank)、新人新政策”的规定。维西县卫计局相关股室利用一个多月时间对全县十个乡镇2018年符合享受计划生育“三项制度”（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少生快富）的对象进行了资格审查和系统录入。2018年我县共审核录入符合享受奖励扶助对象107人（其中独男53人，独女54人），特别扶助对象184人（其中独生子女伤残城镇居民2人，农村居民13人，独生子女死亡城镇居民107人，农村居民62人）；“少生快富”工程436户（其中符合国家政策独生子女家庭26户，二孩户410户），2018年退出奖扶、特扶共计63人。

2018年共兑现计划生育“三项制度”及“奖优免补”资金358.57元，其中奖励扶助975人98.87万元、特别扶助及一次性抚慰金185人96.34万元、少生快富436户130.80万元、一次性奖励金37户4.35万元、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学金738人28.21万元。

4、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2018年共开展计划生育手术2175例，其中：男性绝育3例，女性绝育61例，放置宫内节育器815例，取出宫内节育器583例，皮下埋植34例，取皮下埋植50例，人工（药物）流产术585例，小于孕28周终止妊娠39例。发放防艾套3900只，口服短效486盒，外用膜(栓、凝胶)1721张(支、粒)，育龄妇女安全套31135只，自助发放机发放药具10467盒（支）。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8年年初预算安排692.4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25.8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8.63万元。调整预算安排总收入7853.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73.67元，基本建设项目收入4935万元，其他收入185.89万，预算数与调整数相差7160.71万元。决算总支出707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合计644.46万元；项目支出2234.7万元、基本建设支出4005.55万元、其他支出185.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25.8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7.1%；日常公用经费18.6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9%。基本支出人员调整数比年初预算增加原因年内调入1人、2人提前退休表正常退休、在职人员岗位职级增资变动、津补贴调整，年初调整预算数不包含项目经费补助故预算调整数与年初差异较大，调整预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因2018年年初预算数不包含调整数的项目经费；1）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根据维财社【2018】4号、35号、70号、87号文件（关于安排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及本级财政补助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及考核督导经费924.31万元；2）重大公共卫生专项65.96万元：其中维财社【2018】4号文件本级财政补助（维西县卫生局(行政)艾滋病项目经费）30万元、维财社【2018】45号关于下达2018年艾滋病防治项目州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2万元、维财社【2018】46号关于下达2018年疾病预防控制项目州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2万元、维财社【2018】88号关于下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州级补助经费的通知40万元、维财社【2018】148号关于下达2018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17.96万元；3）、基础医疗卫生机构；497.43万元；维财社【2018】40号、51号、64号71号农民健康工程项目、全科医生岗位计划补助等、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综合改革项目经费；4）、中医药专项维财社[2018]58号、64号中医药发展项目经费48.1万元；5）计划生育事务68.19万元、维财社（2018）72号、75号、74号、86号、157号；6）其他医疗救助支出维财社（2018）85号省级补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其他医疗救助）38.54万元；7）交通运输支出维财建【2018】46号卫生系统建设项目前期经费；8）基本建设项目计4935万元；其中维财整合（2018）1号、2号，60个村卫生室建设项目（改扩建项目）、维财建[2018]24号中藏医院建设项目。再有2018年新增本级财政补助及上级部门补助的项目经费预算-其他收入有185.89万元，

综上我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度相比增加108.9%，主要受本年新增60个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补助资金2435万元，中藏医院建设项目资金计2500万元，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度相比增加3.15%；2018年因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与上年度相比减少11.92%；故综上所述本年我单位预算收入支出比上年增加。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分别是：

1.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年末实有人员编制29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含行政工勤编制2人），事业编制10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3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9人），事业人员11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离退休人员17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7人。

实有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

（各部门可结合实际制作基本情况分布图表等）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收入合计8039.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53.14万元，占总收入的97.69%；事业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经营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其他收入185.89万元，占总收入的2.31%。与上年对比较上年增长113.01%，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一是职务职级变动、正常晋升、岗位变动等原因使职工工资收入较上年有所提高，其对应的财政补助社会保障缴费收入也相应增加；二是主要受本年新增60个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补助资金2435万元，中藏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计2500万元，占总收入的61.39%；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度相比增加3.15%；2018年因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与上年度相比减少11.92%；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范围故医。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年度支出合计7070.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4.46万元，占总支出的9.11％；项目支出6426.15万元，占总支出的90.89％；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万元，占总支出的0％。与上年对比较上年年增长主要：支出增加原因本年增加财政补助收入，增加了健康扶贫村卫生室决算（60）个，再增加投入了中藏医院新建项目。

（各部门可结合实际制作支出占比分布图表）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年度用于保障部门、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8.62万元。与上年对比较为减少11.92%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范围控制不必要的办公经费开支。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9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0.0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年度用于保障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6426.15万元。与上年对比较为增长158.27%；支出增加原因本年增加财政补助收入，增加了健康扶贫村卫生室决算（60）个，再增加投入了中藏医院综合楼新建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84.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37%。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一是职务职级变动、正常晋升、岗位变动等原因使职工工资收入较上年有所提高，其对应的财政补助社会保障缴费收入也相应增加；二是主要受本年新增60个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补助资金2435万元，中藏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计2500万元，占总收入的61.3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45%。主要用于维西县中医药普查汇编出书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70.9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6%。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职职工养老保险金）。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4315.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2.68%。主要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事务方面的支出，包含公共卫生服务的妇幼保健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中医药事务发展、公立医院，乡镇卫生院实施基本药物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补助、支付的卫生计划生育服务项目支出及医疗救助方面支出，给单位职工基本支出、基本医疗保险费、大病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以及公务员医疗保险。

4.农林水（类）支出243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5.37%。主要用于健康扶贫建设项目（村卫生室建设）。

5.交通运输（类）支出11.2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16%。主要用于建设项目前期经费。

6.住房保障（类）支出42.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61%。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4.77万元，支出决算为13.63万元，完成预算的92.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63万元，完成预算的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的86%。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范围；厉行节约，提高全局干部职工思想认识，特别是领导干部起节俭表率作用；号召全局职工树立节约观念，人人行动，从我做起。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7年减少1.14万元，下降7.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万元，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14万元，下降0.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万元，下降6.77%。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范围；厉行节约，提高全局干部职工思想认识，特别是领导干部起节俭表率作用；号召全局职工树立节约观念，人人行动，从我做起。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63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决算48.64%；公务接待费支出7万元，占51.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展内容包括：无具体出国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63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辆。无具体新增购置车辆情况。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6.63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单位相关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7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7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215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单位（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单位（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63万元，与上年对比较为减少2.52万元,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原计生协会人员编制单独分离故相关经费也同比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单位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办公费支出为3.97万元，差旅费支出3.57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1.04万元，培训经费支出0.73万元；工会费支出7.1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2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维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资产总额8454.1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427.01万元，固定资产360.28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万元，在建工程4666.86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其他资产64.4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5380.3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508.94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3712.89平方米，账面原值-481.41万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63项，账面原值39.94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万元；出租房屋0平方米，账面原值0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 | | | | |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 其他资产 | | |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 | 其他固定资产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 7 | | 8 | 9 | 10 | | 11 | | |  |
| 合计 | 1 | 8454.15 | 3427.01 | 360.28 | 196 | 99.83 |  | | | 64.45 | |  | 4666.8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6.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情况说明里没有介绍，但单位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在此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若没有涉及专用名词，请说明不涉及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53342300346401111**